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核电气（济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美核电气（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核电气”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8 月公司完成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2022 年 6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定向发行说明书》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50.00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0.00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22 年 7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美核电气（济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544 号）。

2022 年 7 月 21 日（认购截至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2022 年 7 月 27 日，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编号：中兴华验字（2022）第 110002 号）审验。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主办券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8 月 10 日，本次发行新增股票完成登记。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另外，公司已与主办券商、相关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届次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2022 年第一次	招商银行	531905631010603	0.00	

注：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和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共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也随之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40,074,736.51
加：本期募集资金金额	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	379,476.34
二、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0,454,212.85
三、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0,454,212.85
其中：	
1、支付员工薪酬	25,983,209.88
2、购买原材料及委外加工费	9,172,322.92
3、鉴定试验费、检测费	400,724.00
4、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支出（水电费、物业费、差旅费、日常办公费、运输费、中介机构服务费等）	4,897,956.05
四、期末余额	0.00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其中载明：“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增强资金收益能力，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满足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和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022 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的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产品）。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2022 年 8 月 10 日，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账户开办了对公智能通知存款（A 款）申请，投入金额 50,008,333.33 元，通知存款利率为支取日中国人民银行七天通知存

款基准利率。前述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本次董事会对前述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予以补充审议与确认。自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8,333.33 元(含 50,008,333.33 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负责实施。”

五、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8 月公司完成的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六、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